陕商院团字〔2019〕6 号 签发人：徐唯诚

关于举办“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”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总支、学生会:

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、五四运动100周年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进一步激励广大青年学生参与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建设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全面丰富大学生的精神文化生活，促进我校学生的全面发展。校团委决定举办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. 活动主题

“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”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4月——12月

**三**、主办单位：共青团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委员会

 承办单位**：**二级学院团总支，陕商院青年之声，学生会

 四、参赛对象

全校在校学生

五、比赛时间及承办单位

 （详见附件一）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。组织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是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重要举措，各院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加强组织，精心策划，全面活跃校园文化，促进我校学生全面发展以及提升青年的文化底蕴。

（二）广泛发动，突出重点。各院要结合实际情况，注重创新形式和内容，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。要充分调动学生的参与积极性，努力扩大活动的覆盖面，形成人人参与的浓烈氛围。要围绕文化艺术节的主题，突出活动重点，促进广大青年学生全面发展。

（三）认真组织，积极筹划。本届校园文化艺术节采取由各院自行开展赛事初选活动，部分学院承办总决赛的方式。承办大赛的学院要对本项大赛认真组织，精心筹划。

 共青团陕西国际商贸学院

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

附件：

1. “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”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一览表

|  |
| --- |
| **附件一****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系列活动一览表** |
| **大赛名称** | **承办单位** | **比赛时间** |
| 中华经典诗文朗诵大赛 |  文学与教育学院 | 4月-5月 |
| 摄影大赛  |  陕商院青年之声 | 5月-6月 |
| 歌手大赛 | 校学生会 | 5月-6月 |
| 手工艺品大赛 | 校学生会 | 5月-6月 |
| 舞蹈大赛 | 管理学院 | 9月-10月 |
| 主持人大赛 | 珠宝学院 | 10月-11月 |
| 微电影大赛  | 时装艺术学院 | 10月 11月 |
| 辩论赛 | 校学生会 | 11月-12月 |